

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董事会二〇二二年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在北京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12名，实际到会董事12名。会议由霍学文董事长主持。监事会成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通过《北京银行2022年半年报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通过《北京银行2021年环境、社会和治理（ESG）专题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通过《2022年业务连续性管理专项审计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四、通过《北京银行2022年上半年反洗钱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五、通过《北京银行2022年上半年不良资产处置情况的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六、通过《北京银行2022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七、通过《关于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升格为二级分行的计划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30 日